

始终如一地为您提供帮助

在以下网站上注册产品并获得支持

www.philips.com/welcome

DTD3190



用户手册

PHILIPS

目录

1 注意事项	2	8 播放 iPod/iPhone/iPad	17
安全	2	兼容的 iPod/iPhone/iPad	17
2 您的 DVD 微型影院	3	载入 iPod/iPhone/iPad	17
产品简介	3	播放 iPod/iPhone/iPad 中的音频	18
包装盒内物品	4	为 iPod/iPhone/iPad 充电	18
主装置概述	5	移除 iPod/iPhone/iPad	18
遥控器概述	6	9 收听电台	18
3 连接	7	调谐至电台	18
放置设备	7	自动设定电台	19
连接扬声器	7	手动设定电台	19
连接视频选项	7	选择预设电台	19
连接电源	9	显示 RDS 信息	19
4 使用入门	9	10 收听外部设备的音频	20
准备遥控器	9	11 其它功能	20
设置时钟	9	设置闹钟定时	20
开机	10	设置定时关机	21
查找正确的观看频道	10	12 调整设置	21
选择正确的电视系统	10	通用设定	21
更改系统菜单语言	11	视频设定	21
设置 EasyLink (HDMI-CEC 控制)	11	音频设定	22
5 播放	12	首选项	22
从光盘播放	12	13 产品信息	23
从 USB 或录制光盘播放	13	规格	23
控制播放	14	支持的光盘格式	24
选择曲目	14	USB 播放性能信息	24
播放选项	14	RDS 节目类型	25
6 享受卡拉 OK	15	14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26
调整卡拉 OK 设置	15	15 注意	27
7 从蓝牙设备播放	16		

1 注意事项



安全

了解这些安全标志



此“闪电标志”表示设备中的未绝缘材料可能导致触电。为了您家中每个人的安全，请勿卸下产品外盖。

“惊叹号”表示需要对某些功能多加注意，您应仔细阅读附带的说明书以防止出现操作和维护问题。

警告：为减少火灾或触电危险，此设备应避免淋雨或受潮，不得将装有液体的物体（如花瓶）放在此设备上。

注意：为防止触电，请完成插入插头。（对于具有极化插头的区域：为防止触电，请将宽插片插入宽插槽。）

重要安全说明

- 遵循所有说明。
- 注意所有警告。
- 不要在靠近水的地方使用本设备。
- 只能使用干布进行清洁。
- 不要堵塞任何通风口。按照制造商的说明进行安装。
- 不要在任何热源附近安装，如散热器、蓄热器、炉具或其它发热设备（包括功放器）。
- 防止电源线被踩踏或挤夹，特别是在插头、电源插座和设备电源线出口位置。
- 仅使用制造商指定的附件/配件。
- 仅使用制造商指定或随设备销售的手推车、支座、三脚架、支架或桌台。使用手推车时，请小心移动载有产品的手推车/设备，以避免翻倒造成伤害。

- 在雷电天气期间或长期不用的情况下，请拔下本设备的电源插头。
- 所有维修均应由合格的维修人员来执行。本设备有任何损坏时，如电源线或插头损坏，液体泼溅到或物体跌落到设备上，设备淋雨或受潮，无法正常运行，或者跌落，均需要进行维修。
- 电池使用注意事项 – 为防止电池泄漏而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装置损坏，请：
 - 按照装置上标明的 + 极和 - 极，正确安装所有电池。
 - 请勿混合使用电池（旧电池与新电池或碳电池与碱性电池，等等）。
 - 不可将电池（电池组或安装的电池）置于高温环境，如阳光直射处、明火或类似环境。
 - 若打算长期不用本装置，应取出电池。
- 切勿将设备暴露在漏水或溅水环境下。
- 不要将任何危险源放在本设备上（例如装有液体的物体、点燃的蜡烛）。
- 将电源插头或产品耦合器用作断开设备时，该断开设备应可以随时使用。
- 主插头用作断路装置，在不使用时应将插头拔掉，应保证与电网电源完全切断。

警告

- 切勿拆下本设备的外壳。
- 切勿润滑本设备的任何部件。
- 切勿将本设备放在其他电器设备上面。
- 应让本设备远离阳光直射、明火或高温。
- 切勿直视本设备内部的激光束。
- 确保始终可轻易地接触到电源线、电源插头或适配器，以便于将本设备从电源上断开。

听力安全



注意

- 为防止可能的听力受损，请勿长时间使用高音量收听。

以中等音量收听：

- 以高音量使用耳机会损坏您的听力。此产品产生的声音分贝范围可能导致正常人丧失听力，即使收听不到一分钟。较高的分贝范围适用于已经丧失了部分听力的人。
- 声音是具有欺骗性的。随着时间的过去，您听力的“舒适级别”会要求较高的音量。因此，较长时间的收听之后，“正常”的音量实际上可能很大声，对您的听力有害。要防止此情况发生，请在您的听力适应之前，将音量设置到安全级别并保持不变。

要设置安全的音量级别：

- 将音量控制设置为较低设置。
- 慢慢调高声音，直到可以舒适、清晰地听见而不失真即可。

合理的收听时间：

- 较长时间的收听，即使是正常的“安全”级别，也同样会导致听力受损。
- 请确保合理使用设备，并进行适当的休息。

使用耳机时请确保遵循以下准则。

- 在合理时间内以合理音量收听。
- 听力适应后，请勿调节音量。
- 请勿将音量调得太高，从而无法听见周围的声音。
- 在有潜在危险的情况下应谨慎使用或暂停使用。
- 请勿在驾驶机动车、骑自行车、进行滑板运动等情况下使用耳机；否则可能会造成交通事故，而且这在许多地区属于非法行为。

2 您的 DVD 微型影院

感谢您的惠顾，欢迎光临 Philips！为了您能充分享受 Philips 提供的支持，请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注册您的产品。

产品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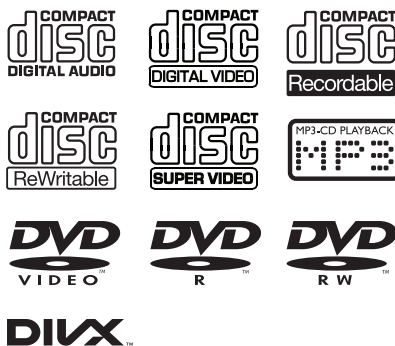
使用本装置，您可以：

- 观看 DVD/VCD/SVCD 或 USB 存储设备中的视频。
- 欣赏来自光盘、iPod/iPhone/iPad、USB 存储设备和其他外部设备中的音频。
- 查看光盘或 USB 存储设备中的图片。
- 连接麦克风享受卡拉 OK。
- 收听 FM 广播电台。

您可通过以下音效来丰富音频输出：

- 数码音效控制 (DSC)
 - DSC 1: 均衡
 - DSC 2: 清晰
 - DSC 3: 强劲
 - DSC 4: 暖调
 - DSC 5: 响亮

本装置支持以下媒体/光盘格式：



您可播放标有以下区域码的 DVD 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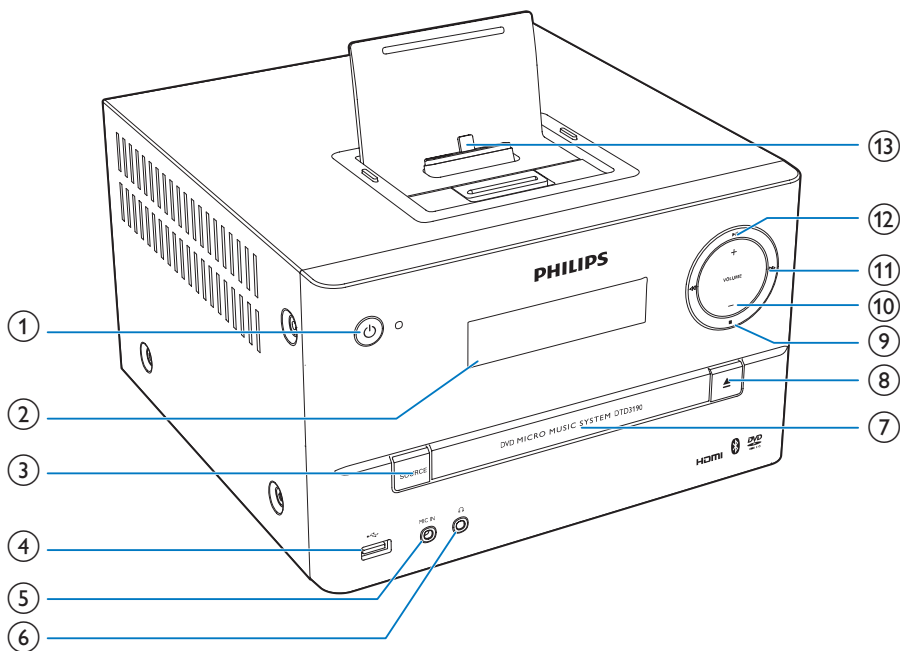
DVD 区域码	国家/地区
 	中国大陆

包装盒内物品

检查并识别包装中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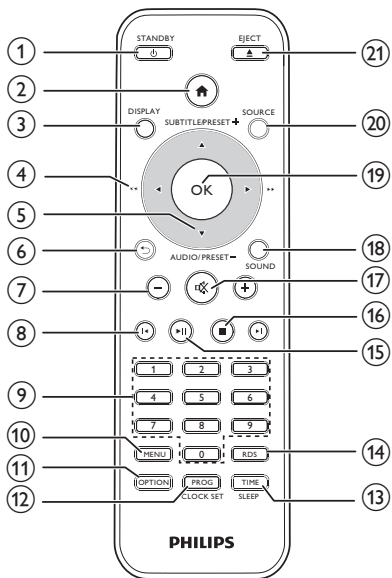
- 主装置
- 2 个扬声器
- 1 根收音机天线
- 1 根复合视频电缆（黄色）
- 遥控器（带 2 节 AAA 电池）
- 用户手册

主装置概述



- ① **⏻** (电源按钮/指示灯和蓝牙指示灯)
- 打开或关闭装置。
 - 切换至待机模式或环保待机模式。
 - 指示电源/蓝牙的连接状态。
- ② **显示面板**
- 显示当前状态。
- ③ **SOURCE**
- 选择来源: BT (蓝牙)、DISC、USB、FM、AUX。
- ④ **USB**
- USB 海量存储设备接口。
- ⑤ **MIC IN**
- 连接麦克风。
- ⑥ **🎧**
- 耳机插孔。
- ⑦ **光盘仓**
- ⑧ **▲**
- 打开/关闭光盘仓。
- ⑨ **■**
- 停止播放。
- ⑩ **VOLUME +/-**
- 调节音量。
- ⑪ **⏮ / ⏭**
- 跳至上一/下一曲目。
 - 按下以调谐至电台。
 - 按住可自动搜索电台。
- ⑫ **⏸**
- 播放、暂停或继续播放。
- ⑬ **DOCK (底座)**
- iPod/iPhone/iPad 专用底座。

遥控器概述



① **⏻ /STANDBY**

- 打开或关闭装置。
- 切换至待机模式或环保待机模式。

② **🏠**

- 访问系统菜单。

③ **DISPLAY**

- 查看播放信息。

④ **◀/▶ (◀◀/▶▶)**

- 通过菜单浏览。
- 在曲目/光盘/USB 内搜索。
- 调谐至电台。

⑤ **SUBTITLE/PRESET + (▲) / AUDIO/PRESET - (▼)**

- 通过菜单浏览。
- 跳至上一个/下一个专辑。
- **SUBTITLE (▲)**: 选择预设电台。
- **AUDIO (▼)**: 设置字幕语言。
- 设置时间。

⑥ **↶**

- 返回上一个显示菜单。

⑦ **+/-**

6 ZH-CN

- 调节音量。

⑧ **◀/▶**

- 跳至上一或下一标题、章节、曲目或文件。

⑨ **数字按钮**

- 选择要播放的标题/章节/曲目 (详情请参见第五章-选择曲目)。
- 选择预设编号。

⑩ **MENU**

- 访问 DISC/USB/iPod/iPhone/iPad 菜单。

⑪ **OPTION**

- 在 DISC/USB 播放模式下, 按下以选择首选播放选项。

⑫ **PROG/CLOCK SET**

- 设定电台。
- 设置时钟。
- 查看时钟信息。

⑬ **TIME/SLEEP**

- 设置闹钟定时。
- 设置定时关机。

⑭ **RDS**

- 对于所选的 FM 电台, 将显示无线电数据系统 (RDS) 的信息。

⑮ **▶▶**

- 播放、暂停或继续播放。

⑯ **■**

- 停止播放。

⑰ **🔇**

- 静音或恢复音量。

⑱ **SOUND**

- 通过数码音效控制 (DSC) 丰富音效。

⑲ **OK**

- 确认选择。

⑳ **SOUR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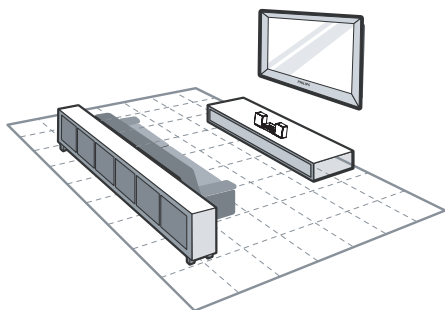
- 选择来源: 底座、BT (蓝牙)、DISC、USB、FM、AUX。

㉑ **EJECT ▲**

- 按下以打开或关闭光盘仓。

3 连接

放置设备



- 1 将装置放在电视旁边。
- 2 将左、右扬声器放置在与电视距离相同的位置，并且与聆听位置呈大约 45 度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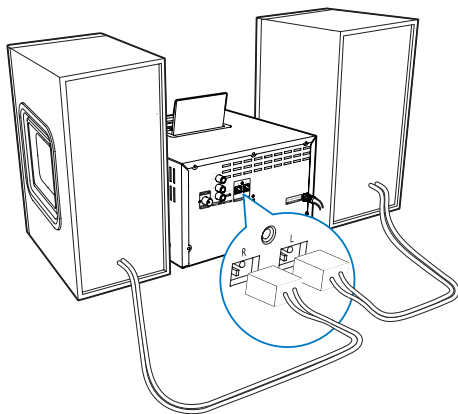
注

- 为避免电磁干扰或多余的噪音，切勿将本装置和扬声器放置在太过靠近任何辐射设备的位置。
- 将本装置放在桌面上。
- 切勿将本装置置于封闭的橱柜中。
- 在易于连接交流电插头的交流电插座旁边安装本装置。

连接扬声器

注

- 为获得最佳声音效果，只能使用随附的扬声器。
- 只能连接其阻抗等同于或高于随附扬声器阻抗的扬声器。请参阅本手册中的“规格”部分。



连接视频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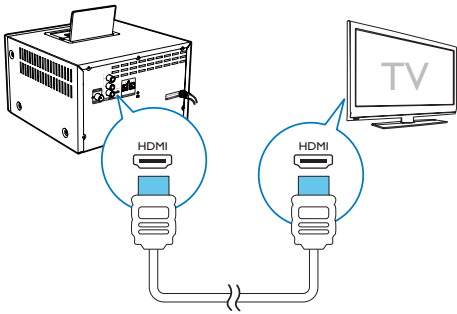
选择电视可支持的最佳视频连接。

- **选项 1**：通过 HDMI-ARC 连接至电视（适合 HDMI、DVI 或 HDCP 兼容电视）。
- **选项 2**：通过标准 HDMI 连接至电视（适合 HDMI、DVI 或 HDCP 兼容电视）。
- **选项 3**：连接至复合视频插孔（适合标准电视）。

方案 1: 通过 HDMI (ARC) 连接至电视

最佳品质视频

您的家庭影院支持带音频回传通道 (ARC) 功能的 HDMI 版本。如果您的电视兼容 HDMI ARC，则可使用一根 HDMI 线缆通过家庭影院收听电视音频。



- 1 使用高速 HDMI 线缆（未提供），将设备上的 **HDMI** 接口连接至电视上的 **HDMI ARC** 接口。
 - 电视上的 **HDMI ARC** 接口的标记可能有所不同。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用户手册。
- 2 在电视上，请打开 HDMI-CEC 操作。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用户手册。
 - HDMI-CEC 是一种允许使用单个遥控器来控制通过 HDMI 连接的 CEC 兼容设备的功能，例如电视和家庭影院的音量控制。
- 3 如果您无法通过您的设备收听电视音频，请手动设置音频。

方案 2：通过标准 HDMI 连接至电视

最佳品质视频

如果您的电视不兼容于 HDMI ARC，请通过标准 HDMI 连接将家庭影院连接至电视。

- 1 使用高速 HDMI 线缆（未提供），将家庭影院上的 **HDMI** 接口连接至电视上的 **HDMI** 接口。
- 2 连接音频线缆以通过家庭影院收听电视音频。
- 3 在电视上，请打开 HDMI-CEC 操作。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用户手册。
 - HDMI-CEC 是一种允许使用单个遥控器来控制通过 HDMI 连接的 CEC 兼容设备的功能，例如电视和家庭影院的音量控制。

- 4 如果您无法通过家庭影院收听电视音频，请手动设置音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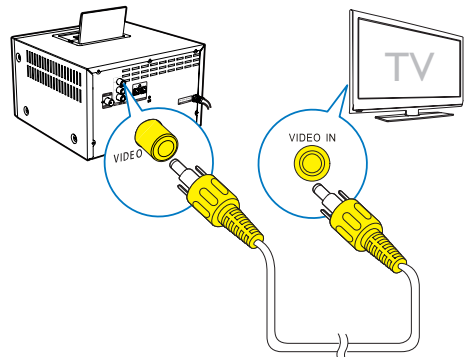
注

- 如果您的电视具有 DVI 接口，则可使用 HDMI/DVI 适配器连接至电视。但是，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

方案 3：通过复合视频连接至电视

基本质量视频

如果您的电视没有 HDMI 接口，请使用复合视频连接。复合连接不支持高清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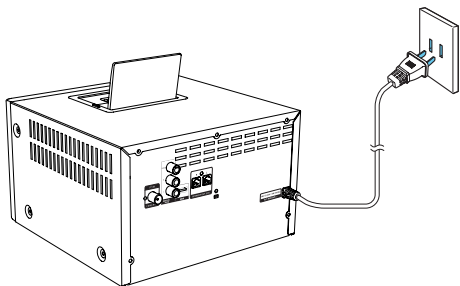


- 1 使用复合视频线缆，将家庭影院上的 **VIDEO**（视频输出）接口连接至电视上的 **VIDEO IN** 接口。
 - 复合视频接口可能标记为 **AV IN**、**COMPOSITE** 或 **BASEBAND**。
- 2 连接音频线缆以通过家庭影院收听电视音频。
- 3 观看电视节目时，请反复按家庭影院上的 **SOURCE** 选择正确的音频输入。
- 4 观看电视视频时，请将电视切换至正确的视频输入。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用户手册。

连接电源

! 注意

- 存在损坏产品的风险！请确保实际电源电压与印在装置背面或底部的电压相符。
- 存在触电危险！拔下交流电源线时，务必先将插头从电源插座中拔出。切勿拉扯电源线。
- 连接交流电源线之前，确保已经完成所有其它连接。



4 使用入门

! 注意

- 不按此处说明的操作流程来使用控件或进行调整可能导致危险的激光辐射或其它不安全的操作。

请务必遵循本章的说明并依照顺序。

如果您与 Philips 联系，将询问您此装置的型号和序列号。型号和序列号可以在本装置的背面找到。请在此处填写型号：

型号 _____

序列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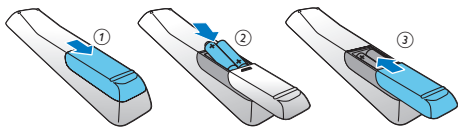
准备遥控器

! 注意

- 存在爆炸危险！请将电池远离高温环境、阳光直射处或明火环境。切勿将电池丢弃于火中。
- 存在电池寿命缩短的风险！请勿混合使用不同品牌或类型的电池。
- 存在损坏产品的风险！遥控器长期不用时，请取出电池。

要装入遥控器电池：

- 1 打开电池仓。
- 2 按照指示，以正确的极性 (+/-) 插入随附的 AAA 电池。
- 3 闭合电池仓。



设置时钟

- 1 在待机模式下，按住遥控器上的 **CLOCK SET** 2 秒钟以上。
↳ 这将显示 **[24H]** 或 **[12H]** 小时时间格式。

- 按 ▲ / ▼ (或 +/-) 选择 [24H] 或 [12H] 小时时间格式。
- 按 **CLOCK SET** 确认。
↳ 小时位将显示并开始闪烁。
- 重复步骤 2-3 以设置小时和分钟。

注

- 如果在 90 秒钟内没有按任何按钮，系统将自动退出时钟设置模式。

提示

- 您可以在环保节能模式下按 **CLOCK SET** 以查看时钟信息。

开机

按 **⏻**。

- ↳ 本装置将切换到上一个选定的来源。

切换到待机模式

再次按 **⏻** 可将本装置切换至待机模式。

- ↳ 时钟 (如已设置) 将显示在面板上。

切换到环保节能待机模式:

按住 **⏻** 超过两秒钟。

- ↳ 显示面板会变暗。

注

- 在待机模式下 15 分钟之后，本装置会切换至环保节能待机模式。

在待机模式和环保节能待机模式之间切换。
按住 **⏻** 超过两秒钟。

查找正确的观看频道

- 反复按 **SOURCE** 以选择 **DISC** 来源。
- 打开电视，使用以下方法之一切换至正确的视频输入频道：
 - 转至电视的最低频道，然后按“下一频道”按钮，直至看到蓝色屏幕。
 - 反复按电视遥控器上的来源按钮。

提示

- 视频输入频道位于最低频道和最高频道之间，名称可能为 **FRONT**、**A/V IN**、**VIDEO** 等。有关如何在电视上选择正确输入的说明，请参阅电视的用户手册。

选择正确的电视系统

如果视频显示不正确，可更改此设置。默认情况下，此设置与您所在国家/地区中电视的最常见设置相匹配。

- 按 **⬆️**。
- 选择 [设置] -> [视频] -> [电视制式]。
- 选择一个设置，然后按 **OK**。
 - **[PAL制]**- 适用于 PAL 彩色制式电视。
 - **[自动]**- 适用于同时兼容 PAL 和 NTSC 的电视。
 - **[NTSC制]**- 适用于 NTSC 彩色制式电视。
- 要返回上一个菜单，请按 **⬅️**。
- 要退出菜单，请按 **⬆️**。

更改系统菜单语言

- 1 按 **▲**。
- 2 选择 **[设置]** -> **[通用]** -> **[显示语言]**，然后按 **OK**。
- 3 选择设置，然后按 **OK**。
- 4 要退出菜单，请按 **▲**。

设置 EasyLink (HDMI-CEC 控制)

本家庭影院支持使用 HDMI-CEC（消费电子控制）协议的飞利浦 EasyLink 功能。您可使用单个遥控器来控制通过 HDMI 连接的 EasyLink 兼容设备。

注

- 视制造商而定，HDMI-CEC 的名称各不相同。有关设备的信息，请参阅设备的用户手册。
- 飞利浦不保证本产品可与所有 HDMI-CEC 设备进行互操作。

开始之前

- 通过 HDMI 连接将您的产品连接至 HDMI-CEC 兼容的设备。
- 根据速入门指南中所述进行必要的连接，然后将电视切换至家庭影院的正确来源。

启用 EasyLink

- 1 按 **▲** (主页)。
- 2 选择 **[设置]**，然后按 **OK**。
- 3 选择 **[视频]**，然后按 **OK**。
- 4 选择 **[HDMI设置] > [EasyLink 设定] > [EasyLink] > [开]**。
- 5 在电视和其他连接的设备上，请打开 HDMI-CEC 控制。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或其他设备的用户手册。
 - 在电视机上，将音频输出设为“功放器”（而非电视扬声器）。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用户手册。

EasyLink 控件

借助 EasyLink，您只需一个遥控器便可控制家庭影院、电视和其他连接的 HDMI-CEC 兼容设备。

- **[单键式播放]**：如果启用了单键式播放，则按家庭影院遥控器上的 **⏻** (待机-开机) 可将电视从待机中唤醒。
- **[单键式待机]**：如果您的家庭影院启用单键式待机，您可使用电视或其他 HDMI-CEC 设备的遥控器将其切换至待机。
- **[系统音量控制]**：如果启用系统音频控制，播放设备时，已连接设备的音频将通过家庭影院扬声器自动输出。
- **[音频映射]**：如果系统音频控制不起作用，请将已连接的设备映射至家庭影院上的正确音频输入接口。

注

- 要更改 EasyLink 控制设置，请按 **▲** (主页)，选择 **[设置] > [视频] > [HDMI设置] > [EasyLink 设定] > [EasyLink]**。

设置音频

如果您无法通过家庭影院扬声器收听已连接设备的音频输出，请执行以下操作：

- 请检查您是否在所有设备上都启用了 EasyLink，并
- 在电视机上，将音频输出设为“功放器”（而非电视扬声器）。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用户手册，以及
- 设置 EasyLink 音频控制。

- 1 按 **▲** (主页)。
- 2 选择 **[设置]**，然后按 **OK**。
- 3 选择 **[视频]**，然后按 **OK**。
- 4 选择 **[HDMI设置] > [EasyLink 设定] > [系统音量控制] > [开]**。
 - 要从电视扬声器播放音频，请选择 **[关]** 并跳过以下步骤。
- 5 选择 **[HDMI设置] > [EasyLink 设定] > [音频映射]**。

- 6 按照屏幕上的说明将已连接的设备映射至家庭影院上的音频输入。
- 如通过 **HDMI ARC** 接口将家庭影院连接至电视，请确保电视音频已映射至家庭影院上的 ARC 输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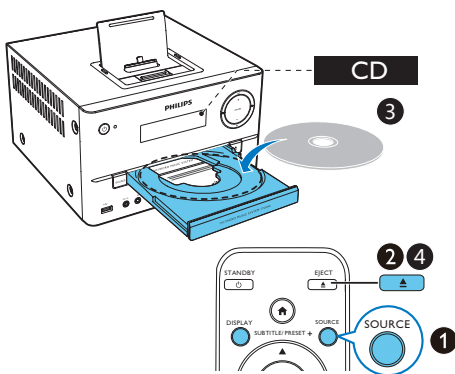
5 播放

从光盘播放

! 注意

- 存在损坏产品的风险！切勿播放具有光盘稳定环或光盘处理表之类附件的光盘。
- 切勿将光盘以外的任何物体放入光盘仓中。

- 1 反复按 **SOURCE** 以选择 **DISC** 来源。
- 2 按 **▲** 打开光盘仓。
- 3 插入光盘，令印刷面朝上。
- 4 按 **▲** 关闭光盘仓。
↳ 播放将自动开始。



如果未自动开始播放：
选择标题/章节/曲目，然后按 **▶||**。

* 提示

- 要播放已锁定的 DVD，请输入 6 位双亲控制密码。

使用光盘菜单

装入 DVD/(S)VCD 光盘时，电视屏幕上可能会显示一个菜单。
按 **MENU** 可手动进入或退出光盘菜单。

对于具有播放控制 (PBC) 功能的 VCD (仅限于版本 2.0) : 通过 PBC 功能, 您可按照菜单屏幕交互播放 VCD。播放时, 按 **MENU** 可启用/禁用 PBC 功能。

- ↳ 启用 PBC 功能时, 将显示菜单屏幕。
- ↳ 禁用 PBC 功能时, 将恢复正常播放。

选择音频语言

在光盘播放期间, 按 **AUDIO** (▼) 可为 DVD 或 DivX (家庭影院 3.1) 视频选择音频语言。

- ↳ 将显示语言选项。如果选定的声道不可用, 则将使用默认的光盘声道。

注

- 对于某些 DVD, 只能从光盘菜单更改语言。按 **MENU** 进入菜单。

选择字幕语言

按放期间, 反复按 **SUBTITLE** (▲) 可为 DVD 或 DivX (家庭影院 3.1) 视频选择字幕语言。

注

- 对于某些 DVD, 只能从光盘菜单更改语言。按 **MENU** 可进入光盘菜单。

从上次停播的点继续播放视频

注

- 此功能仅在播放 CD/DVD/VCD/DivX 时可用。

在停止模式下, 且未取出光盘时, 按 **▶▶**。

要取消继续播放模式并完全停止播放: 在停止模式下, 按 **■**。

更改声道

注

- 此功能仅适用于 VCD 和 DivX (家庭影院 3.1) 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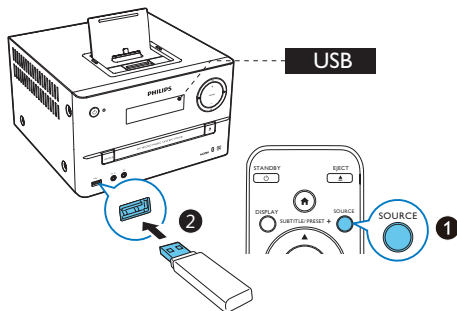
播放时, 反复按 **AUDIO** 选择光盘上可用的声道:

- [左声道]
- [右声道]
- [混合声]
- [立体声]

从 USB 或录制光盘播放

您可以播放复制到 CD-R/RW、可刻录 DVD 或 USB 存储设备 (线缆 USB 设备不适用于该装置) 上的 DivX (家庭影院 3.1) /MP3/PEG 照片文件。

- 1 反复按 **SOURCE** 可选择光盘或 USB 来源。
- 2 插入光盘或 USB 存储设备。
↳ 播放将自动开始。



要播放指定文件:

- 1 按 **■** 停止播放。
- 2 按 **▲/▼** 选择文件夹, 然后按 **OK** 确认。
 - 要返回上一个菜单, 请按 **↶**。

- 按 ▲ / ▼ 从文件夹中选择文件。
- 按 ►|| 开始播放。

注

- 您仅可播放通过本装置的 DivX 注册码租借或购买的 DivX (家庭影院 3.1) 视频。
- 支持具有以下扩展名 (.srt, .smi, .sub, .ssa, .ass) 的字幕文件, 但是这些文件不会出现在文件导航菜单中。
- 字幕文件名必须与视频文件名相同。

在背景音乐中播放幻灯片

本设备可同时播放 MP3 文件和 JPEG 照片。

注

- MP3 和 JPEG 文件必须存储在同一光盘或 USB 存储设备上。

- 1 播放 MP3 文件。
 - 2 导航到照片文件夹/相册, 并按 ►|| 开始幻灯片放映。
 - ↳ 将开始幻灯片放映, 一直播放到照片文件夹或相册的末尾。
 - ↳ 音频将会继续, 一直播放到最后一个文件的末尾。
- 要返回上一个菜单, 请按 ⏪。
 - 要停止幻灯片放映, 请按 ■。

控制播放

▲ / ▼	选择文件夹。
◀ / ▶ (◀◀ / ▶▶)	快退/快进。
⏪ / ⏩	跳至上一或下一标题/章节/曲目/文件。
►	暂停或继续播放。
■	停止播放。
+/-	增大或减小音量。
🔇	静音或恢复声音。

SOUND	通过 DSC 丰富音效: 均衡、清晰、强劲、暖调和响亮。
DISPLAY	查看播放信息。

选择曲目

- 1 按任意数字键 (0到9) 激活曲目选择。
 - ↳ 屏幕将显示曲目总数。
- 2 顺序按三个数字键选择曲目 (曲目总数 < 999), 或者顺序按四个数字选择曲目 (曲目总数 ≥ 1000)。
 - 例如, 按数字 **001** 选择曲目 **1**, 按数字 **0002** 选择曲目 **2**。
- 3 按 OK 确认。

播放选项

在 DISC/USB 播放模式下, 按 OPTION 以选择不同的播放选项。

- **[PBC]**: 打开/关闭播放控制。
- **[宽高比]**: 选择适合电视屏幕的画面显示格式。
- **[角度]**: 在不同的摄像机角度之间切换。

注

- 某些 DVD 包含备选场景, 例如从不同的摄像机角度录制的场景。对于此类 DVD, 您可从可用的备选场景中进行选择。

- **[麦克风]**: 打开或关闭麦克风声音输出。
- **[卡拉 OK 设置]**: 增大或减小麦克风输入的音量级别和回音级别以及音乐的音调级别。
- **[接唱]**: 选择各种卡拉 OK 音频模式, 或关闭原声。
- **[缩放]**: 播放视频期间, 放大/缩小以在图像上进行平移。

- **[重复播放]**：选择重复播放选项或关闭重复功能。
- **[转到]**：播放视频期间，通过输入所需的时间或数字，指定开始播放的位置。
- **[慢退]** 和 **[慢进]**：播放视频期间，选择较慢的后退/前进速度。

6 享受卡拉 OK

可以连接麦克风（未提供），从而跟随音乐来源唱歌。

注

- 连接麦克风前，请将麦克风音量设为最低，以防止出现振鸣。

- 1 插入卡拉 OK 光盘。
- 2 将麦克风连接至本产品上的 **MIC IN** 插孔。
- 3 按 **▲**，然后选择 **[卡拉OK]**。
- 4 打开麦克风声音输出（请参阅“调整卡拉 OK 设置”）。
- 5 播放卡拉 OK 光盘，并对着麦克风唱歌。

调整卡拉 OK 设置

- **[麦克风]**：打开或关闭麦克风声音输出。
- **[麦克风音量]**：调节麦克风音量。
- **[回音级数]**：调节回音级别。
- **[卡拉OK计分]**：关闭卡拉 OK 计分功能或选择计分级别（基础/中级/高级）。如果选择了级别，则每首歌曲结束后将显示分数。
- **[歌唱比赛]**：通过演唱 4 首来自于不同歌手的歌来比赛，并显示比赛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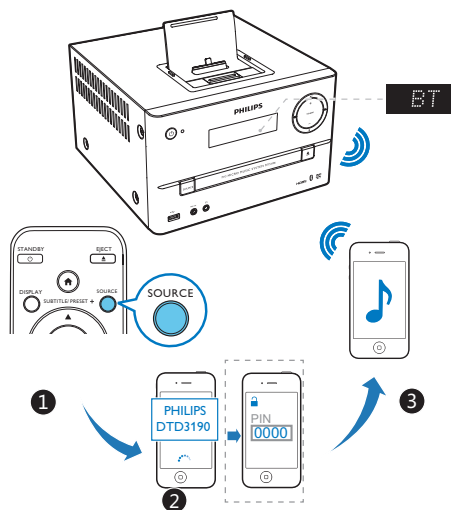
- 1) 在 [卡拉OK计分] 选项中，选择级别（基础/中级/高级）。
- 2) 在 [歌唱比赛] 选项中，开启比赛。
↳ 将显示歌曲选择菜单。
- 3) 输入曲目 (VCD/SVCD) 或标题/章节 (DVD) 作为第一首歌。最多可选择 4 首歌曲。
- 4) 然后选择 [开始]，并按 **OK** 开始播放选定歌曲。
↳ 所有选定歌曲播放完后，将显示比赛结果。

- [音调]：根据您的嗓音调整音高级别。
- [接唱]：选择各种卡拉 OK 音频模式，或关闭原声。

7 从蓝牙设备播放

注

- 装置和您的蓝牙设备之间的有效工作范围约为 10 米 (30 英尺)。
- 系统和设备之间的任何障碍物均有可能缩短工作范围。
- 不保证兼容于所有的蓝牙设备。



- 1 反复按 **SOURCE** 可选择蓝牙来源。
↳ 电源/蓝牙指示灯呈蓝色闪烁。
- 2 在支持 A2DP（高级音频传送规格）的设备上，启用蓝牙并搜索可配对的蓝牙设备（请参阅设备的用户手册）。
- 3 在蓝牙设备上选择“**PHILIPS DTD3190**”，如果有必要，请输入“0000”作为配对密码。
↳ 配对并连接成功后，电源/蓝牙指示灯变为蓝色持续亮起，并且装置发出两声蜂鸣音。
- 4 在所连接的设备上播放音频。
↳ 音频从蓝牙设备传输至本装置。

提示

- 装置最多可记忆 8 个之前连接过的蓝牙设备。

要断开蓝牙设备：

- 在设备上禁用蓝牙；或者
- 将设备移出通信范围。

要清除蓝牙配对历史记录：

- 按住 **▶|||** 8 秒钟。
 - ↳ 当前蓝牙连接已断开。
 - ↳ 成功清除后，会听到蜂鸣音。

8 播放 iPod/iPhone/iPad

您可通过本装置欣赏 iPod/iPhone/iPad 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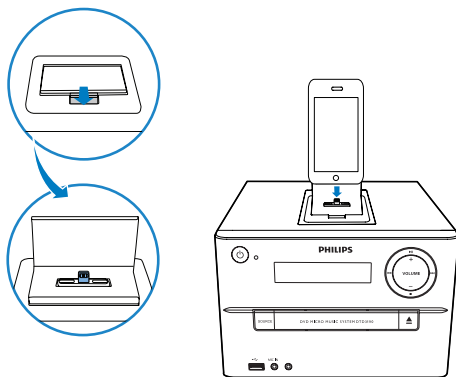
兼容的 iPod/iPhone/iPad

本装置支持以下 iPod、iPhone 和 iPad 型号。

适用于：

- iPod touch 第 5 代
- iPod nano 第 7 代
- iPhone 5
- iPad 4
- iPad Mini

载入 iPod/iPhone/iPad



- 1 在顶部面板上提起 iPod/iPhone/iPad 底座，直至听到“咔哒”一声。
- 2 将 iPod/iPhone/iPad 播放器放在底座中。

播放 iPod/iPhone/iPad 中的音频

注

- 确保 iPod/iPhone/iPad 已正确加载。
- 音频只能通过随附的扬声器输出。

- 1 反复按 **SOURCE** 以选择 iPod/iPhone/iPad 来源。
- 2 播放 iPod/iPhone/iPad 中的音频。
↳ 音乐从该设备输出。
 - 要暂停/继续播放，请按 **▶||**。
 - 要跳到某个曲目，请按 **◀/▶**。
 - 要导航菜单：按 **↵** 访问菜单，按 **▲/▼** 选择项目，然后按 **OK** 进行确认。

为 iPod/iPhone/iPad 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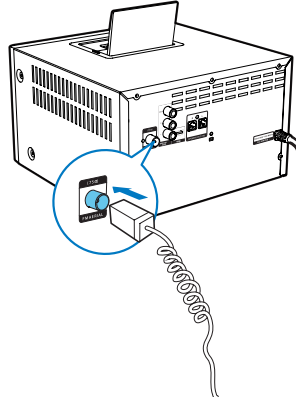
装置接通电源后，所插接的 iPod/iPhone/iPad 便自动开始充电。

移除 iPod/iPhone/iPad

- 1 将 iPod/iPhone/iPad 从底座中拔出。
- 2 按下隐藏底座。

9 收听电台

在收听收音机前，请将 FM 天线连接至本设备。



调谐至电台

* 提示

- 尽量将天线放在距离电视、录像机或其它辐射源较远的地方。
- 要获得最佳接收效果，请完全展开天线并调整天线位置。

- 1 反复按 **SOURCE** 以选择 **FM** 来源。
- 2 按住 **◀/▶** (**◀◀/▶▶**) 超过 2 秒钟。
↳ 收音机将自动调谐至接收信号较强的电台。
- 3 重复步骤 2 可调谐至更多电台。

要调谐至信号较弱的电台：

反复按 **◀/▶** (**◀◀/▶▶**)，直至获得最佳接收效果。

自动设定电台

注

- 您最多可设定 20 个预设电台 (FM)。

在调谐器模式下，按住 **PROG** 超过 2 秒可启用自动设定。

- ↳ 将显示 **[AUTO]** (自动)。
- ↳ 将以波段接收强度顺序设定所有可用的电台，并将自动播送最先设定的电台。

2 反复按 **RDS** 以滚动查看以下信息 (若可用)：

- ↳ 电台名称
- ↳ 节目类型，例如 **[NEWS]** (新闻)、**[SPORT]** (体育)、**[POP M]** (流行音乐) ...
- ↳ 频率

注

- RDS 节目类型包含定义 (请参阅“产品信息” > “RDS 节目类型”)

手动设定电台

- 1 调谐至电台。
- 2 按 **PROG**，然后按 **▲ / ▼** 以选定 1-20 的数字。
- 3 按 **PROG** 确认。
 - ↳ 将显示 **[SAVE]** (保存)。
- 4 重复步骤 2-3 设定更多电台。

注

- 要覆盖已编程的电台，请将其它电台存储在当前位置。

将时钟与 RDS 电台同步

您可以将装置上的时钟时间与 RDS 电台同步。

- 1 调谐至可传输时间信号的 RDS 电台。
- 2 按住 **RDS** 超过 2 秒钟。
 - ↳ 此时将显示 **[CT SYNC]** 并且装置会自动读取 RDS 时间。

注

- 播报的时间精度取决于播报时间信号的 RDS 电台。

选择预设电台

在调谐器模式下，按 **PRESET +/- (▲ / ▼)** (或直接按数字键) 以选择预设电台。

显示 RDS 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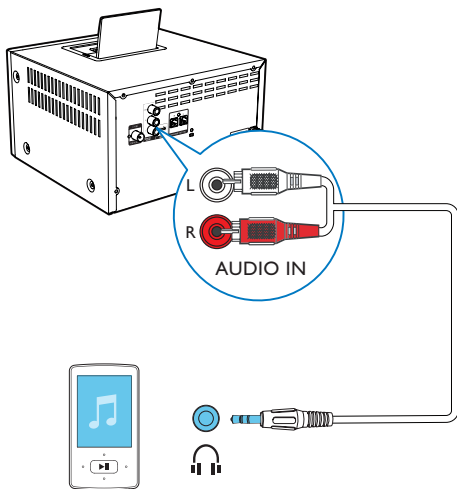
无线电数据系统 (RDS) 是一项允许 FM 电台显示更多信息的服务。如果调谐至 RDS 电台，将显示 RDS 图标和电台名称。

- 1 调谐至 RDS 电台。

10 收听外部设备的音频

您可以使用音频线缆通过本装置收听外部设备中的内容。

- 1 反复按 **SOURCE** 以选择 **AUDIO IN** 来源。
- 2 在以下插孔之间连接音频线缆（未提供）：
 - 装置背面的 **AUDIO IN (L 和 R)** 插孔。
 - 外部音频设备上的音频输出插孔。
- 3 开始播放该设备的声音（请参阅该设备的用户手册）



11 其它功能

设置闹钟定时

本装置可作为闹钟使用。您可以将 CD、FM、USB 或 iPod/iPhone/iPad 选为闹钟来源。

注

- 确保您已正确设置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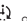
- 1 在待机模式下，按住 **TIME/SLEEP** 2 秒钟以上。
↳ 小时位将显示并开始闪烁。
- 2 反复按 **▲ / ▼**（或 **+/-**）以设置小时。
- 3 按 **TIME/SLEEP** 确认。
↳ 分钟位将显示并开始闪烁。
- 4 重复步骤 2-3 以设置分钟、选择来源（光盘、USB、调谐器或 iPod/iPhone/iPad）和调节音量。

注

- 如果在 90 秒钟内没有按任何按钮，系统将自动退出定时器设置模式。

要激活或禁用闹钟定时：

反复按 **TIME/SLEEP** 以激活或禁用闹钟。

- ↳ 如果定时器激活，将显示 。

提示

- 如果选择了光盘/USB/iPod/iPhone/iPad 来源但没有放入光盘或未连接 USB/iPod/iPhone/iPad，则系统将自动切换至调谐器来源。

设置定时关机

要设置定时关机，请在开机模式下，反复按 **TIME/SLEEP** 选择设定的时间段（以分钟为单位）。

↳ 当定时关机激活时，将显示 **zZ**。

要禁用定时关机功能：

反复按 **TIME/SLEEP** 直至显示 **[SLP OFF]**（定时关机）。

↳ 禁用定时关机功能后，**zZ** 将消失。

12 调整设置

- 1 按 **▲**。
- 2 选择 **[设置]** 页面。
- 3 选择一个设置，然后按 **OK**。
 - 要返回上一个菜单，请按 **↶**。
 - 要退出菜单，请按 **▲**。

通用设定

在 **[通用]** 页面上，您可以设置下列选项：

[锁碟]：锁定光盘或为光盘解锁。

[显示语言]：选择屏幕显示的首选语言。

[DivX(R)随选视讯]：显示 DivX(R) 注册码。



注

- 从 <http://vod.divx.com/> 租借或购买视频时，请输入此 DivX 注册码。通过 DivX® VOD（随选视频）服务租借或购买的 DivX 视频只能在已注册该服务的设备上播放。

视频设定

在 **[视频]** 页面上，您可以设置下列选项：

[电视制式]：如果视频显示不正确，可更改此设置。默认情况下，此设置与您所在国家/地区中电视的最常见设置相匹配。

- **[PAL制]**- 适用于 PAL 彩色制式电视。
- **[自动]**- 适用于同时兼容 PAL 和 NTSC 的电视。
- **[NTSC制]**- 适用于 NTSC 彩色制式电视。

[电视机形式]：电视格式根据所连接电视的类型来确定屏幕的宽高比。



4:3 Pan Scan (PS)



4:3 Letter Box (LB)



16:9 (Wide Screen)

- **[正常/全景]**- 4:3 屏幕电视：适用于侧面经过修剪的最高高度显示。
- **[正常/信箱]** - 4:3 屏幕电视：适用于屏幕顶部和底部带黑条的宽屏显示。
- **[宽银幕]**- 宽屏电视：显示比例为 16:9。

[画质设定]：选择一套预定义的画面色彩设置。

- **[标准]**- 原始色彩设置。
- **[亮度]**- 绚丽色彩设置。
- **[酷炫]**- 柔和色彩设置。
- **[个性化]**- 自定义色彩设置。设置亮度级别、对比度、色调和色彩饱和度，然后按 **OK**。

[HD JPEG]：选择一套预定义的画面色彩设置。

[HDMI设置]：通过 HDMI 连接访问以下设置。

- **[分辨率]**：选择高清视频的分辨率。
- **[宽屏幕格式]**：通过显示十亿色的鲜艳图像，在电视屏幕上重现自然的世界。您的家庭影院必须通过 HDMI 线缆连接至 Deep Color 电视。
- **[宽屏幕格式]**：选择宽屏幕视频的显示格式。
- **[EasyLink 设定]**：设置 EasyLink 控制。

音频设定

在 **[声音]** 页面上，您可以设置下列选项：

[HDMI音频]：设置电视的 HDMI 音频输出，或禁用电视的 HDMI 音频输出。

[音频同步]：在音频和视频不匹配时设置音频延迟。

[声音模式]：关闭或选择您的首选声音模式。

- **[原始]**
- **[影片模式]**
- **[音乐模式]**
- **[游戏]**
- **[新闻]**

[夜间模式]：让较大的声音变得柔和，并加大柔和的声音，使您能够以较低的音量欣赏 DVD 影片，不会打扰他人。

- **[开]** - 在夜间安静地欣赏（仅限于 DVD）。
- **[关]** - 欣赏具有全动态范围的环绕立体声。

首选项

在 **[初期设定页]** 页面上，您可以设置下列选项：

[声音]：选择光盘播放的首选音频语言。

[字幕]：选择光盘播放的首选字幕语言。

[碟片选单语言]：选择首选光盘菜单语言。

注

- 如果光盘上没有设置的语言，光盘将使用其默认语言。
- 对于某些光盘，只能从光盘菜单更改其字幕/音频语言。

[年龄控制]：限制对不适合儿童的光盘的访问。这些类型的光盘必须按等级录制。

- 1) 按 **OK**。
- 2) 选择等级，然后按 **OK**。
- 3) 按数字键输入密码。

注

- 高于您在 **[年龄控制]** 中设置的等级的限级光盘需要密码才能播放。
- 具体分级视国家/地区而定。要允许播放所有光盘，请选择 **[8 成人级]**。
- 有些光盘上印制了等级，但未根据该等级录制。此功能对此类光盘无效。

[PBC]：根据菜单屏幕交互播放 VCD。

- **[开]**- 将显示菜单屏幕。
 - **[关]**- 将恢复正常播放。
- [密码]**：您可通过此设置来更改家长控制密码。默认密码为 000000。

- 1) 按数字键在 **[旧密码]** 字段中输入“000000”或上次设定的密码。
- 2) 在 **[新密码]** 字段中输入新密码。
- 3) 在 **[确认密码]** 字段中再次输入新密码。
- 4) 按 **OK** 退出设定菜单。

注

- 如果忘记了密码，请输入“000000”，然后设置新密码。

[DivX字幕]: 选择支持 DivX 字幕的字符集。

注

- 确保字幕文件与影片文件两者的文件名完全相同。例如，如果影片的文件名是“Movie.avi”，则必须将文本文件命名为“Movie.sub”或“Movie.srt”。

[版本信息]: 显示本设备的软件版本。

[缺省值]: 将所有设置重置为出厂默认值，密码和家长控制设置除外。

13 产品信息

注

- 产品信息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规格

功放器

总输出功率	100 瓦
频率响应	60 赫兹 - 16 千赫; ±3 dB
信噪比	≥70 dB
总谐波失真	<1%
Aux 输入	600 毫伏 RMS

扬声器

扬声器阻抗	6 欧姆
扬声器驱动器	4 英寸低音扬声器 + 20 毫米高音扬声器
灵敏度	>83 dB/m/W

蓝牙

蓝牙版本	V2.1 + EDR
频段	2.4 GHz ~ 2.48 GHz ISM 频段
范围	10 米（开阔空间）

调谐器 (FM)

调谐范围	87.5-108 兆赫
调谐栅	50 千赫
灵敏度	
- 单声道, 26dB 信噪比	<22 dBf
- 立体声, 46dB 信噪比	<45 dBf
搜索选择	<30 dBf
总谐波失真	<3%

信噪比	>45 dB
-----	--------

USB

USB 直放版本	2.0 全速
USB 5 伏电源	≤500 毫安

光盘

激光类型	半导体
光盘直径	12 厘米/8 厘米
视频解码	MPEG-1 / MPEG-2 / DivX
视频 DAC	12 位
信号系统	PAL / NTSC
视频格式	4:3 / 16:9
Video S/N	> 57 dB
音频 DAC	24 位/96 千赫
总谐波失真	<1% (1 kHz)
频率响应	4 赫兹 - 20 千赫 (44.1 千赫) 4 赫兹 - 22 千赫 (48 千赫) 4 赫兹 - 24 千赫 (96 千赫)
频率响应	60 赫兹 - 16 千赫; ±3 dB
信噪比	>70 dBA

一般信息

交流电源	约 100-240 伏, 50/60 赫兹
操作功耗	68 瓦
环保节能待机功耗	< 0.5 瓦
尺寸	
- 主装置 (宽 × 高 × 厚)	230 × 195 × 235 毫米
- 音箱 (宽 × 高 × 厚)	142 × 307 × 215 毫米
重量	
- 主装置	2.5 千克
- 音箱	2 × 2.8 千克

支持的光盘格式

- 数字视频光盘 (DVD)
- Video CD (VCD)。
- 超级 VCD (SVCD)
- 数字视频光盘 + 可重写 (DVD+RW)
- 压缩光盘 (CD)
- CDR(W) 上的图片 (Kodak、JPEG) 文件
- CD-R(W) 上的 DivX(R) 光盘:
- DivX 3.11、4.x 和 5.x

支持的 MP3-CD 格式:

- ISO 9660
- 最大 标题/专辑名称: 12 个字符
- 最大 标题数加专辑数: 255。
- 最大 嵌套目录: 8 层。
- 最大 专辑数: 32。
- 最大 MP3 曲目数: 999。
- 支持的 MP3 光盘采样频率: 32 千赫、44.1 千赫、48 千赫。
- 支持的 MP3 光盘比特率: 32、64、96、128、192、256 (kbps)。

不支持的光盘格式:

- *.VMA、*.AAC、*.DLF、*.M3U 等文件格式
- *.PLS 和 *.WAV 等文件格式
- 非英文专辑/标题名
- 以 Joliet 格式录制的光盘
- MP3 Pro 和带有 ID3 标签的 MP3

USB 播放性能信息

兼容的 USB 设备:

- USB 闪存 (USB2.0 或 USB1.1)
- USB 闪存播放机 (USB2.0 或 USB1.1)
- 存储卡 (需要额外的读卡器才能用于本装置)

支持的 USB 格式:

- USB 或内存文件格式: FAT12、FAT16、FAT32 (扇区大小: 512 个字节)

- MP3 位速率（数据速率）：
32-320 Kbps 和可变位速率
- 目录嵌套最多可达 8 层
- 专辑/文件夹数量：最多 99
- 曲目/标题数量：最多 999
- ID3 标签 v2.0 或更高版本
- Unicode UTF8 类型的文件名
（最大长度：32 个字节）

不支持的 USB 格式：

- 空专辑：空专辑是指不包含 MP3/WMA 文件的专辑，它不会在屏幕上显示。
- 将跳过不支持的文件格式。例如，word 文档 (.doc) 或扩展名为 .dlf 的 MP3 文件将被忽略，不会播放。
- WMA、AAC、WAV、PCM 音频文件
- 受 DRM 保护的 WMA 文件 (.wav、.m4a、.m4p、.mp4 和 .aac 等)
- 无损格式的 WMA 文件

宗教	宗教
手机输入	手机输入
旅行	旅行
休闲	休闲
爵士	爵士乐
乡村	乡村音乐
民族音乐	民族音乐
老年人音乐	老年人音乐
民谣	民谣
档案	纪录片
测试	闹钟测试
闹钟	闹钟

RDS 节目类型

无类型	无 RDS 节目类型
NEWS	新闻服务
时事	政治和时事
INFO	特殊资讯节目
运动	运动
教育	教育和高等培训
戏剧	广播剧和文学
文化	文化、宗教和社会
科学	科学
综艺	娱乐节目
流行音乐	流行音乐
摇滚音乐	摇滚音乐
轻音乐	轻音乐
古典轻音乐	古典轻音乐
古典	古典音乐
其他音乐	特殊音乐节目
天气	天气
金融	金融
儿童	儿童节目
社会	社会时事

14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警告

- 切勿拆下本设备的外壳。

为保持保修的有效性，切勿尝试自行维修本装置。

如果在使用设备时遇到问题，请在申请服务之前检查以下事项。如果仍然无法解决问题，请访问飞利浦网页 (www.philips.com/support)。联系飞利浦时，请确保将设备放在身边并准备好型号和序列号。

不能通电

- 确保已正确连接设备的交流电源线。
- 确保交流电插座正常供电。
- 作为一项节能功能，当曲目播放到末尾且没有执行任何操作时，系统将在 15 分钟后自动关闭。

无声音或音质很差

- 调节音量。
- 检查扬声器是否连接正确。
- 检查剥裂的扬声器线是否夹紧。

遥控器不起作用

- 在按下任何功能按钮之前，请先用遥控器（而非主装置）选择正确的来源。
- 拉近遥控器和本装置之间的距离。
- 按照指示，以正确的极性 (+/- 号) 装入电池。
- 更换电池。
- 将遥控器直接对准装置正面的传感器。

无法设置音频或字幕语言

- 光盘的音频或字幕不是以多语言录制的。
- 已禁止光盘上的音频或字幕语言设置。

打开电视电源时，家庭影院自动打开。

- 在使用 Philips EasyLink (HDMI-CEC) 时，这种现象是正常的。要想使家庭影院独立工作，请关闭 EasyLink 功能。

未检测到光盘

- 插入光盘。
- 检查光盘是否正面朝下。
- 等待镜头上凝结的水汽消散。
- 更换或清洁光盘。
- 请使用已结定的 CD 或正确格式的光盘。

无法播放光盘

- 插入可读取的光盘，令印刷面朝向自己。
- 检查光盘类型、色彩制式和区域码。检查光盘上是否有刮痕或污迹。
- 按 **⬅** 退出系统设置菜单。
- 禁用双亲控制密码或更改等级。
- 系统内凝结了水分。取出光盘并打开系统电源大约一小时。断开并重新连接交流电插头，然后重新启动系统。

无画面

- 检查视频连接。
- 打开电视并调到正确的视频输入频道。

显示黑白画面或画面失真

- 光盘与电视的彩色制式标准 (PAL/NTSC) 可能不匹配。
- 有时可能出现轻微的画面失真。这不是故障。
- 清洁光盘。

即使已设置电视显示格式也无法更改屏幕的宽高比。

- 装入的 DVD 光盘的宽高比是固定的。
- 某些电视制式可能无法更改宽高比。

不能播放 DivX 视频文件。

- 确保 DivX 视频文件是完整的。
- 确保文件扩展名正确。
- 由于数字版权问题，受 DRM 保护的视音频文件无法通过模拟视频连接（例如复合、分量和 scart）播放。将视音频内容传输到光盘媒体并播放这些文件。

EasyLink 不起作用。

- 确保家庭影院连接至飞利浦品牌的 EasyLink 电视，并且 EasyLink 选项已打开。
- 不同制造商生产的电视，HDMI CEC 的名称可能有所不同。有关如何启用它，请参阅电视用户手册。

在 USB 设备中不能显示某些文件

- USB 设备中文件夹或文件的数量已超过一定限制。此现象不是故障。
- 不支持该文件格式。

不支持该 USB 设备

- USB 设备与本装置不兼容。尝试另一个 USB 设备。

无线电接收质量差

- 拉开本装置与电视或录像机之间的距离。
- 完全展开 FM 天线。

尽管蓝牙连接成功，仍不能在该装置上播放音乐。

- 该设备无法通过装置无线播放音乐。

连接支持蓝牙的设备后，音质变差。

- 蓝牙接收质量较差。将设备靠近该装置或移除两者间的任何障碍物。

无法连接本装置。

- 设备不支持装置所需的规格。
- 未启用设备的蓝牙功能。有关如何启用蓝牙功能，请参阅设备的用户手册。
- 此装置未处于配对模式。
- 此装置已连接其他蓝牙设备。断开设备的连接，然后重试。

配对的移动设备经常连接和断开。

- 蓝牙接收质量较差。将设备靠近该装置或移除两者间的任何障碍物。
- 当您拨打电话或结束通话时，某些移动设备的蓝牙连接可能会不稳定。这并不表示装置有任何故障。
- 作为一项节能功能，某些设备的蓝牙连接可能会被禁用。这并不表示装置有任何故障。

Bluetooth 定时器不能工作

- 正确设置时钟。
- 打开定时器。

时钟/定时器设置已被清除

- 电源中断或电源线已断开。
- 重置时钟/定时器。

15 注意

如果用户未经 WOOX Innovations 的明确许可而擅自对此设备进行更改或修改，则可能导致其无权操作此设备。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制造而成。

切勿将本产品与其它生活垃圾一起处理。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子、电气产品及电池的规定。正确弃置这些产品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

本产品所含的电池不能与一般的生活垃圾一同弃置。

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池的规定。正确弃置电池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

关于您所在地区回收中心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recycle.philips.com。

环境信息

已省去所有不必要的包装。我们努力使包装易于分为三种材料：纸板（盒）、泡沫塑料（缓冲物）和聚乙烯（袋、保护性泡沫片）。

您的系统包含可回收利用的材料（如果由专业公司拆卸）。请遵守当地有关包装材料、废电池和旧设备的处理的规定。



Be responsible
Respect copyrights

本商品采用版权保护技术，受美国专利和 Rovi Corporation 的其它知识产权保护。禁止反向工程或反汇编。

蓝牙® 字样和徽标均为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WOOX Innovations 对这些字样和徽标的任何使用均属合法。

HDMI[™]
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HDMI、HDMI 徽标和高清多媒体接口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国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DVD Video”是 DVD Format/Logo Licensing Corporation 的商标。



关于 DIVX 视频: DivX[®] 是由 Rovi Corporation 的子公司 DivX, LLC 创建的一种数字视频格式。这是通过 DivX Certified[®] 官方认证的可播放 DivX 视频的设备。有关更多信息以及将文件转换为 DivX 视频的软件工具, 请访问 divx.com。

关于 DIVX 随选视频: 这款 DivX Certified[®] 设备必须注册, 才能播放付费的 DivX 视频点播 (VOD) 影片。要获得注册码, 请在设备设置菜单中找到 DivX VOD 部分。有关如何完成注册的更多信息, 请转到 vod.divx.com。

DivX[®]、DivX Certified[®] 及相关徽标是 Rovi Corporation 或其子公司的商标, 并在授权下使用。



在杜比实验室许可下制造。

Dolby 和双 D 标志为杜比实验室的注册商标。

本装置包括此标签:



“Made for iPod”、“Made for iPhone”和“Made for iPad”表示电子附件专为连接 iPod、iPhone 或 iPad 而设计, 并经开发人员认证, 符合 Apple 性能标准。Apple 对该设备的操作及其是否符合安全和法规标准不负任何责任。请注

意, 通过 iPod、iPhone 或 iPad 使用该配件可能影响无线性能。

iPod 和 iPhone 是 Apple Inc. 在美国 和其它国家/地区注册的商标。iPad 是 Apple Inc. 的商标。



- 型号铭牌位于设备背面。

部件名称 Name of the Parts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Hazardous/toxic Substance					
	铅 (Pb, Lead)	汞 (Hg, Mercury)	镉 (Cd, cadmium)	六价铬(Chromium 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Housing 外壳	○	○	○	○	○	○
Loudspeakers 喇叭单元	○	○	○	○	○	○
PWBs 电路板组件	X	○	○	○	○	○
Accessories (Remote control & cables) 附件 (遥控器, 电源线, 连接线)	X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O: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ll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for this part is below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X: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t least one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used for this part is above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环保使用期限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Use Period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10 years)

电子信息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电子信息产品用户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的期限。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10 years) during which the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s or elements contained in electronic information products will not leak or mutate so that the use of these [substances or elements] will not result in any severe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ny bodily injury or damage to any assets.



2014 © WOOX Innovation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This product was brought to the market by WOOX Innovations Limited or one of its affiliates, further referred to in this document as WOOX Innovations, and is the manufacturer of the product. WOOX Innovations is the warrantor in relation to the product with which this booklet was packaged. Philips and the Philips Shield Emblem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Koninklijke Philips N.V.

